

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告知承诺书

申请单位（盖章）：江西昶龙科技有限公司

承诺日期：2025 年 月 日

审批方式	☒ 告知承诺制 ☐ 常规审批				
项目名称	江西昶龙科技贴片电阻年产 300 亿颗贴片电阻生产项目				
建设地址	江西省九江市柴桑区富阳路三号柴桑科创园 4 号楼	项目代码	2507-360421-04-05-244623		
建设性质	☒ 新建 ☐ 扩建 ☐ 技术改造				
国民经济行业类型	C3979 其他电子器件制造	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	☐ 环境影响报告书 ☒ 环境影响报告表		
总投资（万元）	6000	环保投资（万元）	43	所占比例（%）	0.72
建设单位名称	江西昶龙科技有限公司				
法人代表	贾碧溪	联系人	帅晓晴	联系电话	18270223457
通讯地址	江西省九江市柴桑区富阳路三号柴桑科创园 4 号楼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60421MA37QLTR3B		
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	江西励和达环保技术有限公司				
通讯地址	江西省九江市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长城路 121 号恒盛科技园 8 栋 1 楼 101				
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项目负责人	夏礼智		联系电话	0792-8383988 13143196618	
项目概况（含建设地点、规模、工艺）	一、项目位于江西省江西省九江市柴桑区富阳路三号柴桑科创园 4 号楼，地理坐标为（E115°53'56.954"，N29°34'52.363"），本项目占地面积为 2444m²，建筑面积为 12283m²。 二、年产 300 亿颗贴片电阻。 三、主要工艺：主要生产工艺：白基板质检、切线、清洗、风干、制版（刷底胶、张网、脱脂、冲版、烘干、涂布、曝光、冲版、烘干、补胶、检验）、印刷、烘干、烧结、镭射切割、字码印刷烘干烧结、折条、侧导真镀、折粒、委外电镀、测试包装。				
环境影响评价主要结论	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当地相关规划。各项环保措施按环评要求落实到位后，大气、水、噪声等污染物排放可满足要求，固体废物得到较好的处置，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。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之内。从环境保护角度而言，本建设项目选址合理，建设可行。				
建设单位（申请人）承诺	（一）已经知晓行政许可实施机关告知的全部内容； （二）保证申请资料和相关数据的合法性、真实性、准确性，保证电子文件和纸质资料的一致性； （三）项目符合行政许可实施机关告知的条件、标准和技术要求； （四）严格遵守相关环保法律法规，自觉履行环境保护义务，承担环境保护主体责任，落实“三同时”制度，按照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载明的项目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采用的生产工艺以及				

	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。重信守诺，维护良好的信用记录，并主动接受政府、行业组织、社会公众、新闻舆论的监督，积极履行社会责任； (五) 愿意承担不实承诺、违反承诺的法律责任及由此造成的损失； (六) 本单位已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进行审查，提交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公示版不含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、个人隐私以及涉及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等内容，并认可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中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；因本单位弄虚作假、不落实承诺内容或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存在重大质量问题等情况，导致行政许可被撤销的，本单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和经济损失； (七) 同意本承诺书与其他申报材料由环评审批部门公开； (八) 上述陈述是申请人的真实意思表示。 建设单位(申请人)(盖章): 日期: 2025 年 月 日
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单位承诺	(一) 本单位坚持公正、科学、诚信的原则，遵守环境影响评价有关法律法规、标准和技术规范等规定，确保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内容真实、客观、全面和规范。 (二) 本单位对该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负责，同意环评审批部门将本次技术服务行为纳入社会信用考核范畴，若存在失信行为，依法接受信用惩戒。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单位(盖章): 编制主持人(签字): 日期: 2025 年 月 日